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9月25日

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元元增利货币	基金代码	970157
基金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5月3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日开放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柯贤发	2021年02月03日		2011年09月25日
李雅婷	2019年11月18日		2010年09月03日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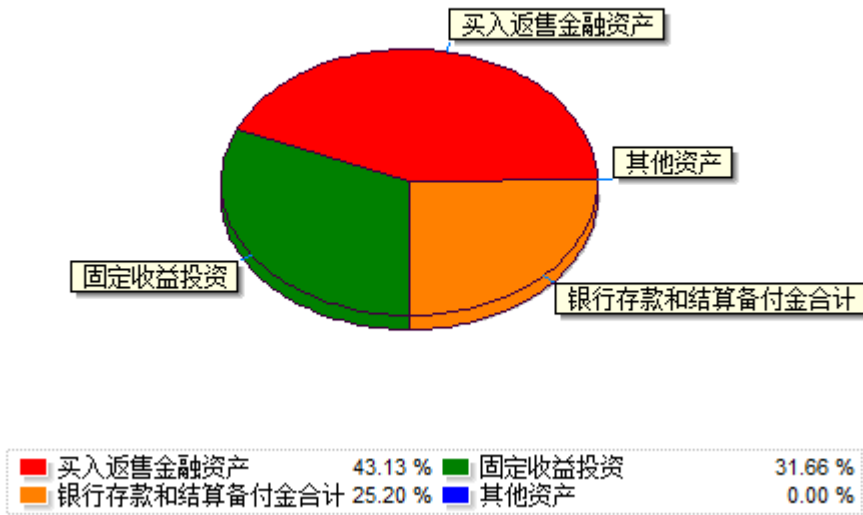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人提供稳定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1、现金； 2、期限在1 年以内（含1 年）的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期限在1 个月以内的债券回购； 4、剩余期限在397 天以内（含397 天）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 5、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前款第4项的，其中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主体信用评级和债项信用评级均应当为最高级；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信用评级应当为最高级。信用评级主要参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信用评级，发行人同时有两家以上境内评级机构评级的，按照孰低原则确定评级。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债策略、信用债策略、流

	动性管理等，在有效管理风险及流动性的基础上，达成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收益率(税后)的2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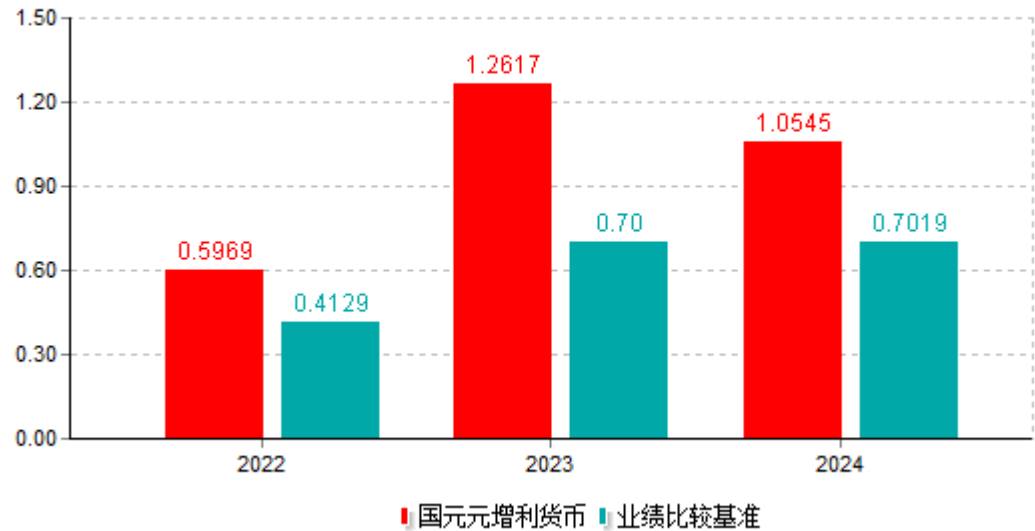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0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本集合计划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除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特殊情形下收取强制性赎回费外，本集合计划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70%	基金管理人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7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与集合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集合计划的证券交易费用，集合计划的银行汇划费用，集合计划的开户及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可以在集合计划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如果以0.7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70%的管理费。

注：

本集合计划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集合计划资产扣除。

基金管理人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1.02%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集合计划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本集合计划时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集合计划面临的主要风险有集合计划收益为负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政策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不可抗力、杠杆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证券交易资金前端控制的风险、本集合计划特有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特有的风险包括：

1、投资者不能正确理解交易方式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为投资者提供包括自动申购、手动赎回及自动赎回的申购赎回方式。其中，自动申购是指技术系统自动生成申购计划份额指令，将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转换成集合计划份额，自动赎回是指投资者在交易时段内发出证券买入、申购、配股等资金使用指令时，技术系统自动触发赎回计划份额指令，将集合计划份额转换成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投资者需正确理解每种申购赎回方式，并根据自身的需求选择合适自己的申购赎回方式，若投资者不能正确理解和选择申购赎回方式，则可能导致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

2、影响投资者流动性的风险集合计划份额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可能会对投资者证券交易、取款等习惯带来改变，投资者选择手动赎回方式的，申购该集合计划份额后如需取款，投资者需赎回集合计划份额并于管理人支付赎回款项后才能取款；投资者选择自动申购、手动赎回方式，可能存在资金自动申购为该集合计划份额导致投资者资金无法及时取出的风险。

3、集合计划收益为负管理人扣划投资者已实现收益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可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可能存在日终确认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低于1元但日间交易时段内销售机构已经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元将集合计划份额转换成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并用于投资者证券买入、申购、配股等资金使用指令的情形，因此，可能存在因集合计划收益为负管理人扣划投资者已实现收益的风险。

4、估值风险

本集合计划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暂估收益，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集合计划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5、银行存款提前解付风险

本集合计划可投资于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分红期内遇银行存款提前解付的，按调整后利率预提收益，同时冲减前期已经预提的收益；当投资者集中赎回本集合计划或遇市场极端情况时，可能通过解付方式将银行存款提前变现，因此，可能存在因提前解付导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下降的风险。

6、投资者解约风险

投资者解约情形下，管理人将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利率进行收益支付，该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与分配收益的差额部分计入集合计划资产。

7、费率设置有别于常规公募基金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已在资产管理合同“集合计划费用与税收”部分详细阐述，存在费率设置有别于常规公募基金的风险。

8、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如本集合计划到期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而需终止本集合计划的，无须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在2025年12月31日资产管理合同到期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1、中国证监会对原集合计划变更为本集合计划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集合计划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资产管理合同取得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即成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和资产管理合同的当事人。

本集合计划未经任何一级政府、机构及部门担保。集合计划投资者自愿投资于本集合计划，须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2、因本集合计划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gyzq.com.cn>] [客服电话：95578]

-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集合计划净值信息：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
- 集合计划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暂无。